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A R T I N 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合共61,8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供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受後方可作實，且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作出。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1470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61,800,000份購股權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	0.1360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附註)

附註： 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最多50%，可於授出日期後即時行使。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其餘50%，則可由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後行使。

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承授人	職位／身份	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有效期
謝海州	執行董事	20,000,000	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林少華	執行董事	20,000,000	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u>40,000,000</u>	

向擔任本公司董事之上述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已獲得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1470港元於行使該購股權時認購一股股份。行使價乃相當於以下之較高者：(i)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即授出日期（「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登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0.1360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登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470港元；及(iii)股份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每股面值0.01港元。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及林少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